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国中水务

编号：临 2012-056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

东营国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东营国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合计人民币6,900万元

累计为其担保数量：合计人民币6,900万元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人民币58,640万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提供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东营国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环保）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签订人民币6,900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承担担保责任，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15%，期限7年。公司作为其控股股东，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东营环保本次贷款用途不涉及其他对外投资行为，不存在逾期不能偿还贷款的风险。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东营国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10月14日

工商注册登记号：370500200018220

注册地点：东营市河口区渤海路96号

法定代表人：李开明

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仟玖佰万元整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环保技术开发及推广应用；市政工程；环保工程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污水处理项目建设、运营及维护。（以上经营事项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需报批的，凭批准文证件经营）。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东营国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69,337,788.08 元，负债总额为 399,995.55 元，净资产为 68,937,792.53 元；2011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元，利润总额为-62,207.47 元，净利润为-62,207.47 元。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尚未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以银行核准金额额度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贷款用途不涉及其他对外投资行为，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不存在逾期不能偿还贷款的风险。对其提供担保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作为东营国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本次贷款用途不涉及其他对外投资行为，不存在逾期不能偿还贷款的风险。经谨慎研究，认为东营环保资信状况良好，偿还债务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同意为其提供担保。公司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此方案。

六、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目前，包含本次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 6,900 万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8,640 万元。现行有效的对外担保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5,24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述备查文件查阅途径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三十日